

辽宁地鑫源土地矿业评估咨询有限公司

辽鑫矿公示函[2018]第 1003 号

关于溪湖区火连寨镇白灰厂采矿权 价款评估报告申请公示的函

辽宁省国土资源厅：

贵厅委托我公司对“溪湖区火连寨镇白灰厂采矿权”进行价款评估。按照合同约定已完成评估工作，现将《溪湖区火连寨镇白灰厂采矿权价款评估报告》及有关材料报上，请予以公示。

联系人：郭欣

联系电话：024-31977678

辽宁地鑫源土地矿业评估咨询有限公司

2018 年 2 月 8 日

